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: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1樓

承辦人:朱育萱

電話:1999#2731、8413 傳真:02-27595772

電子信箱:bm19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都授建字第1106164391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16082131_11061643912_1_ATTACH1.pdf、

16082131_11061643912_1_ATTACH2. pdf \ 16082131_11061643912_1_ATTACH3.

pdf \ 16082131_11061643912_1_ATTACH4.pdf \

16082131_11061643912_1_ATTACH5. pdf)

主旨:有關修正「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申報作業須知」,業經本局以110年8月12日北市都建字第 11061643911號令發布,並自110年8月16日起生效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37條第1項第1款、第42條 第 2項及第44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110年8月12日北市都建字11061643911號令、「臺北市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申報作業須知」。
- 三、本案納入本局110年度臺北市建管法令彙編110038號,目錄編號第016號, (網址:dba.gov.taipei)。
- 四、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,系統流水號為1101302J0008號,提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- 五、本案刊登於110年8月16日市府公報。





正本: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(臺北市政府法務局除外)

副本:臺北市議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(含附件)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(含附件)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(含附件)、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台灣建築醫美協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台灣公安學會(含附件)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協會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建築技

術學會(含附件) 電2021/08/12文 交 14:48:02 章



